

常德市 财 政 局

常财企指〔2020〕46号

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疫情致困企业市财政补助资金通知

武陵区财政局：

根据常政发〔2020〕5号、常财办发〔2020〕6号文件精神，对疫情期间因疫情原因生产经营活动受到影响并亏损的企业给予专项补贴。经你区申报、市财政审核、市政府审批，现下达市财政补助资金96.68万元，你区要及时全额兑现企业补贴。此项相应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5012340299其他抗疫相关支出”，支出经济科目“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请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

附件：2020年市财政补助武陵区因疫情致困企业资金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附件

2020年市财政补助武陵区因疫情致困企业资金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金额	备 注
1	常德兴隆市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11	总额9.12万元
2	常德市武陵区正达厢式冷藏车厢厂	1.47	总额2.2万元
3	湖南正达专用车科技有限公司	3.01	总额4.5万元
4	常德东星投资有限公司	16.90	总额25.22万元
5	常德万达置业有限公司	69.19	总额103.26万元
合 计		96.68	

说明：按市与武陵区财政体制，市财政负担补贴金额的67%。